附件5

社区工作年限证明

 \_\_\_\_\_\_\_\_\_同志，累计工作共\_\_\_\_\_\_\_年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起止年月 | 从事何种工作 | 担任何职务 |
|  年 月―― 年 月 |  |  |
|  年 月―― 年 月 |  |  |
|  年 月―― 年 月 |  |  |
|  年 月―― 年 月 |  |  |
|  年 月―― 年 月 |  |  |
|  年 月―― 年 月 |  |  |

备注：1、本表为温州市社区工作满1年以上，年龄放宽人员填报提交，其他人员不需提供；2、另需提交劳动合同、工资册、考勤等作为社区工作年限的佐证材料。

社区居民委员会（盖章） 街道办事处/乡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 县（市、区）民政局

 年 月 日